

关于广东范璟科技有限公司厂区总平面方案的公示

我局收到广东范璟科技有限公司报审的厂区总平面方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二十九条的规定，现对相关事项公布如下：

项目名称：广东范璟科技有限公司泽洋金属材料加工年产3万吨金属制品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该项目由1栋6层厂房、1栋4层厂房、1栋1层厂房、1栋6层宿舍、1栋1层消防室、地下消防水池、5G通信基站及垃圾收集点组成，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如下：总用地面积19980平方米，计算指标用地面积1998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5689.39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34379.22平方米，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1396.6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12267.9平方米，建筑系数61.4%，绿地率11.85%，容积率1.72，配套设施占地面积占总用地1.81%（其建筑面积占比8.29%），机动车停车位119个。厂房生产的火灾危险性分类为丙类，耐火等级为二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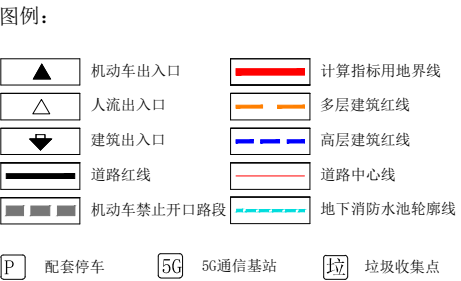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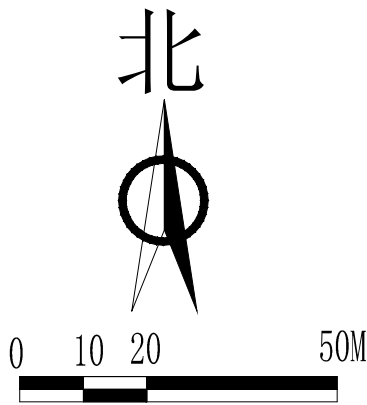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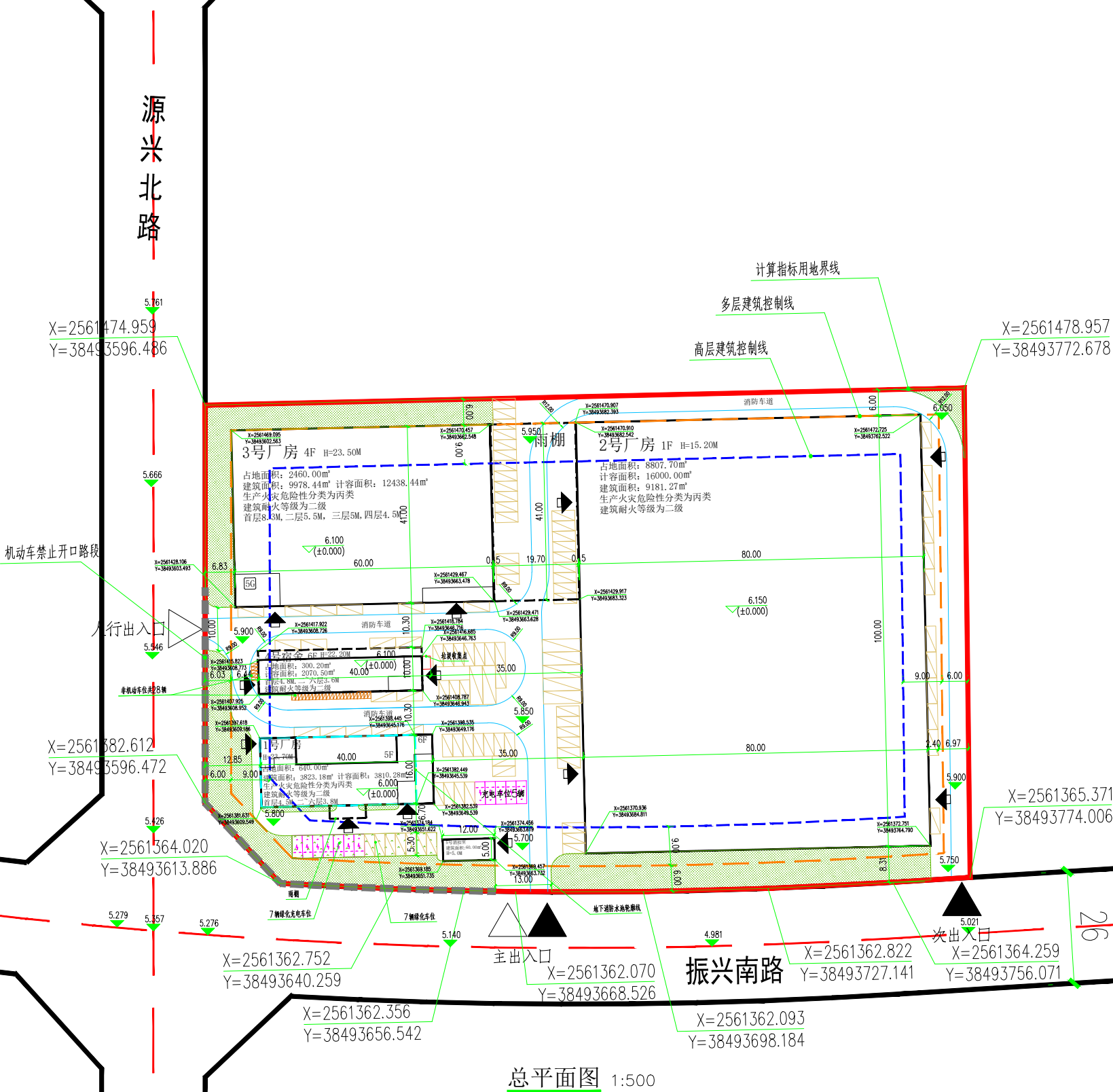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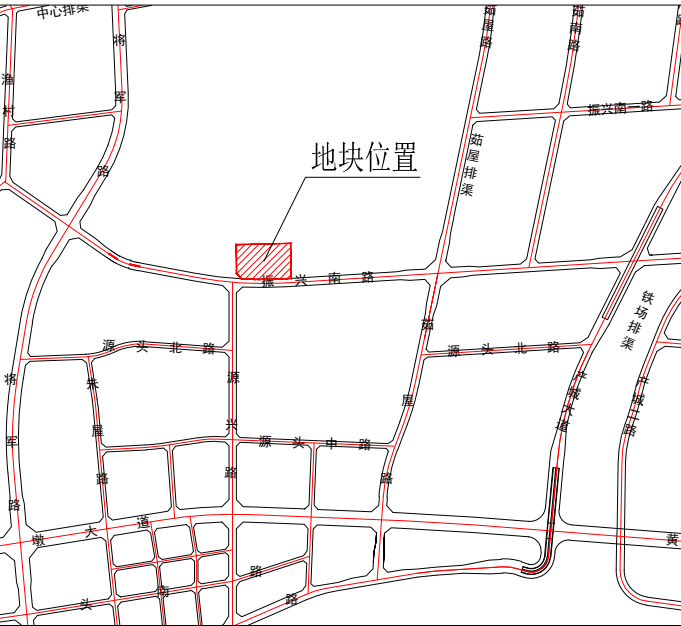
有关该项目的详细信息，可在博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boluo.gov.cn>）、现场和我局城乡详细规划股查询。

自公告刊登之日起十日内，凡与以上事项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关系人（单位），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广东省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真实身份向我局提出书面意见并附有联系方式。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该公示文件为批前公示，后续核发各类工程许可应以审批的总平面蓝图为准。

联系人：曾工
联系电话：（0752）6260623

博罗县自然资源局
2025年1月8日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名称	指标	单位
计算指标用地面积	19980.00	㎡
总建筑面积	25689.39	㎡
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34379.22	㎡
其中	其中	
	1号厂房	32248.72
	2号厂房	3810.28
	3号厂房	16000.00
	宿舍及消防室	12438.44
其中	其中	
	4号宿舍	2130.50
	5号消防室	2070.50
	地下消防水池	60.00
	雨棚	1396.60
其中	其中	
	架空	576.00
	建、构筑物的基底面积	820.6
	1号厂房	0
	2号厂房	12267.90
其中	其中	
	3号厂房	640.00
	4号宿舍	8807.70
	5号消防室	2460.00
	地下消防水池	300.20
其中	其中	
	建筑系数	60.00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	61.40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比例	1.81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建筑面积	2130.50
其中	其中	
	容积率	8.29
	绿地面积	1.72
	绿地率	2367.20
	绿地率	11.85
其中	其中	
	机动车停车位	119.00
	地上普通车位	93.00
	充电车位	12.00
	地下车位	0
其中	其中	
	货车车位	7(14)
	（厂房、仓库、100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行政办公、100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其他、100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